

**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**重要内容提示：**

● **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**

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，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博信优选（天津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博信优选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28,847,14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85%；博信成长（天津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博信成长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3,095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74%。前述股东同属博信（天津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控制，存在一致行动关系；所持股份来源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。

● **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**

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收到博信优选和博信成长发来《关于减持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结果的函》，截至本公告日，博信优选和博信成长减持计划期限均已届满。前述股东于 2018 年 5 月 21 日至 5 月 22 日、8 月 22 日至 8 月 27 日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8,42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00%。除此以外，均未通过其他方式继续减持公司股份。

**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**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博信优选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28,847,147	6.85%	IPO 前取得：28,847,147 股
博信成长	5%以下股东	3,095,000	0.74%	IPO 前取得：3,095,00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博信优选	28,847,147	6.85%	同属博信（天津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控制
	博信成长	3,095,000	0.74%	同属博信（天津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控制
	合计	31,942,147	7.59%	—

## 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（股）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（元/股）	减持总金额（元）	减持完成情况	当前持股数量（股）	当前持股比例
博信优选	7,580,000	1.80%	2018/5/21~ 2018/11/16	集中竞价交易	10.17— 17.58	104,679,407.63	未完成： 14,567,522 股	21,267,147	5.05%
博信成长	840,000	0.20%	2018/5/21~ 2018/11/16	集中竞价交易	10.28— 17.51	11,608,730.31	未完成： 2,255,000 股	2,255,000	0.54%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依照博信优选和博信成长来函说明：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和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减持新规》”）的规定，持有特定股份的股东，无论其持股比例，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，通过竞价交易减持的解禁限售股不得超过总股本的 1%，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解禁限售股不得超过总股本的 2%，合计不得超过 3%。

鉴于博信优选和博信成长均受博信（天津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控制，包括减持操作均存在一致行动关系。本次博信优选和博信成长减持操作，虽与此前减持计划略有差异，但仍旧严格依照《减持新规》所要求的比例操作，不存在违规操作或超额减持的情况。

博信优选和博信成长承诺：日后将进一步提高操作意识，在符合法律法规等强制性规定的情况下，严格依照减持计划进行。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-11-17